

证券代码：600237

证券简称：铜峰电子

编号：临 2017-022

##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退还国家专项建设基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或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——安徽合汇金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汇金源”）“新材料、新能源及高端元器件研发产业基地项目”入选国家 2015年专项建设基金项目，合汇金源于 2015年10月23日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安排的 23,100 万元专项建设资金（具体详见本公司2015年11月10日相关公告）。2016年7月，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公司、合汇金源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城投”）签署了《投资合同》及《回购协议》等，合肥城投作为国家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实施的承载单位，拟将以上23,100 万元对合汇金源进行增资，投资期限为 10 年，项目建设期届满后，合肥城投以减资或本公司回购方式实现投资回收（详细内容见本公司2016年7月28日相关公告）。其后受专项建设基金使用政策限制，该项资金未能以股份形式注入到合汇金源，目前只能按照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审批拨付使用。

由于合汇金源“新材料、新能源及高端元器件研发产业基地项目”目前尚在进行项目一期建设，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成本、项目实施进度以及专项基金使用制度等因素，公司经与合肥城投协商，决定终止之前签订的相关合同及协议，公司已报请退还23,100万元本金并支付使用期间的利息509.89万元（含前期已支付利息276.47万元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日